

### 3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：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加盖公章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南京市溧水区中山水库管理所（单位名称） 的 溧水区 2025 年中山水库消险工程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溧水区 2025 年中山水库消险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江苏淼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68.4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19.86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选填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\_\_ 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 万元，属于 （选填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淼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

（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2）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。供应商填报此声明时请对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。